

略论旧桂系统治广西时期的货币发行

范丽丽

(江西师范大学文旅学院 江西 南昌 330022)

[摘要]随着清末废两改元，近代广西货币开始从银铜复本位转向银、铜、银元、铜元、军用票并用的多元货币体系。以陆荣廷为首的旧桂系在广西发行的纸币与西毫，出现了贬值通胀情况。但这一货币政策有利于广西货币统一，抵御外币在广西的流通，进而初步奠定近代广西货币制度的基础，并且有利于广西近代社会经济的发展。

[关键词]旧桂系；广西；货币发行

一、1903-1911年广西货币发行情况

清代货币制度是以银两为主，制钱（铜钱）为辅的银铜复合本位制度。随着晚清大量外国银元入侵，白银外流，银铜复合本位制开始动摇。1910年（宣统二年）清政府颁布《币制条例》：“中国国币单位，著即定名曰元，暂就以银为本位”，“以一元为主币，重库平七不经一钱二分。”^①用法律形式明确规定在我国废除银两、改用银元。在中央政策下，广西着手进行地方币制改革。1903年广西于桂林厘金总局内成立广西官银钱号，又在梧州、南宁、龙州、上海等地设立分号。发行纸币早期名为兑换券，面额有十两券、五两券、一两券、七钱券等。广西巡抚张鸣岐采取谨慎稳健方针，广西官银钱号发行采取“不求生息，以利求通”的策略，并始终坚持“凡商民来号购票，立兑现银，不准丝毫拖欠……总期在票少一两，必现银多一两一应免将来方累”。^②其高信誉必然赢得商民普遍欢迎。1910年广西官银钱号正式更名为广西银行，发行一元至五元纸钞，至辛亥革命时约为百数十万元。废两改元的初步推行，为旧桂系的进一步推进奠定了一定的金融与社会基础。

二、旧桂系时期（1912-1921）的货币发行

辛亥革命后，陆荣廷于1912年2月在桂林通电就任广西都督之职。时广西民穷财尽，入不敷出。以“1912年财政预算匡计：收入方面田赋100万元，统税、厘金120万元，杂收入30万元，总合计250万元；支出方面各项政费150万元，军事费用350万元，总计500万元。收支两抵不敷250万元”

晋魏的布币、楚的蚁鼻钱等，加速了金属货币的崛起。此时，贝币由主币地位逐渐退到了次币的地位，甚至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已完全退出了流通领域，为金属币所替代。

秦统一全国后，废除贝、刀布等币，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统一的货币制度，从法律上规定珠、玉、龟、贝、银、锡等不得充当货币，只有黄金与“半两”铜钱才具有法定的货币资格。秦朝以后历代王朝再没有正式规定以贝为币，不过也有例外，汉莽曾一度恢复使用。而且在中国的一些边远地区，例如云南一带，贝币一直延用到清初才退出货币的历史舞台。

五、小结

综上所述，海贝是我国大范围内最早流通的实物货币，它兴于夏，盛于商、西周，衰落于春秋战国，终于秦，行用了近2000年。在中国的一些边远地区，它甚至一直延用到清初才退出货币的历史舞台。贝币的长期行用，对我国古代的政治、经济和文化都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当然，一些悬疑问题

之巨”。^③金融市场混乱，在市场上共有银两、制钱、银元、铜元、银毫、纸钞六种货币流通。陆上台后，为开辟财源应付繁重的军事开支，设立财政司，自铸银毫。

（一）纸钞发行

1912年5月，陆荣廷令发行清末广西银行印就的银元票100万元。另派员在上海印刷1角券、5角券共60万元，8月投入流通。^④这期银元票是不兑换纸币，即延期兑换券。陆特发布告，规定4个月之后才能兑现，并规定：“如有不顾大局，强行兑换，定予严拿枪决，断不宽容。”^⑤为了促进纸币顺利流通，财政司于1912年5月发出通令：“所有钱粮关税一律征收银行兑换券，不收银毫。”^⑥但发行纸币毕竟是暂时的措施，发行纸币不仅要有强有力的中央银行，还要有十足的准备金。而据1913年12月26日袁世凯派到广西银行监理孔昭毅向财政部报称：“该银行实存现银堪兑换钞票之用者，不满二十万元，无以二十万元之现银，备三百万钞票之兑换，已属世所稀闻，危险不堪设想。”^⑦以后钞票愈发愈多，而准备金未见增加。

据估计，“旧桂系军阀多年来印刷发行的各种面额纸币，据上述有案可查的共计2150万元，连同广西官银钱号印制发行的313万元，总计2823万元……发行实绩2743万元，按当时全省人口约900万人计算，平均每人摊派3元多。”^⑧

（二）自铸西毫

两广俗称银币为银毫，经济困难的广西主要以2角、1角

还有待考古发掘做出进一步证实。

参考文献：

- [1]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59.
- [2]（汉）桓宽著，白兆麟注译.《盐铁论注译》[M].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12.06.
- [3]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三、八区发掘简报》[J].考古，1975.05.
- [4]（汉）许慎撰，（清）段玉裁注.《说文解字注》[M].中州古籍出版社，2006.10.
- [5]尹继志，陈小荣.《试论贝币在我国的行用》[J].金融教学与研究，2008.03.
- [6]陈传银.《贝币浅说》[J].安徽钱币，2008.04.
- [7]周振甫注译.《中国古典名著译注丛书：诗经译注（修订本）》[M].北京中华书局，2010.03.

毫币为主。陆荣廷上台后便派员驻粤，沿用广东印模铸造毫币。1912年6月，陆荣廷向广东都督发电正式提出在广州设置转运所，与广东造币厂订立合同，负责搭铸银币，每日铸4000万元，每月12万元。从1912年到1920年，陆荣廷统治时期广西发行银币数目可由下表表示^[10]。

表1 民初广西发行硬币简表

时间	订制人	铸币机关	硬币形式	面值总额	备注
1912.9.1-12.20	陆荣廷	广东造币厂	广东双毫	398,600	无
1913.9.14	陆荣廷	广东造币厂	广东双毫	每月50万元	为期一年
1915.6.13	张鸣岐	广东造币厂	广东双毫	每月120万元	为期一年
1918.11	陆荣廷	南宁铜元局	铜元	270,000万枚	自铸
1919	陆荣廷	广西造币厂	广西双毫	不详	自铸
1920.2.26	范元茂	广西银行	广东双毫	不详	范为广西银行总经理

从表1中可以看出，1915年之前，银毫铸造的面值总额不过120万元。自1918年，反袁战争胜利，陆荣廷成为两广巡阅使，护法军元帅。铜元局于翌年改称广西造币厂，购置机器银块，主要生产二角银毫，每日可铸1万枚，折合2000银元。但因机器陈旧，版面模糊，质量不高而不受商民欢迎。大商人蒋志诚、刘铸发等六人于1920年3月联名向广西督军、省长、财政厅呈文，要求引入商业资本，采取官督商办形式。他们还详细拟定名称、宗旨、铸造量额、汇兑率等十四条。同年4月，财政厅提出异议，主要集中在纸币是否可以绑定铸币进行低折兑换的问题。财政厅批复说：“查本省纸币兑换银毫向系十足通用。官厅文告，不准低折，有何补水之可言？应将此条删除，以重币政”。^[11]还有第13条中“官督商办”不妥，应该为“官商平分，以昭公允。”当时官府银毫质量并不高，商民普遍不接受，商人资本注入，本是权宜之计。但是若政府因某种利益驱使，搞什么“不准低折”，“官商平分”，则大为不妥。这件事就在讨价还价声中被搁置下来。

三、对旧桂系货币政策的再认识

旧桂系货币政策延续了清末改革，对废两改元，发展经济，抵御侵略方面有积极意义。但是滥发纸币、银毫，导致纸币低折，使本身脆弱不堪的广西在清末财政改革后所积蓄的财力消耗殆尽。

首先，旧桂系发行纸钞、毫币，使广西清末废两改元有了进一步发展。《钱业月报》记载了广西省内各地1922年金融状况：“一、南宁市面通用广西纸币及一毫、双毫之银角、制钱等。以毫洋为本位，每元兑广毫十角，每角兑制钱一百。纸币……即广西银行发行之钞票，民国六年以前，十足通用，十年以前，约照九折五、六行使，十一年以来，跌至四五折，每况愈下矣。二、桂林交易，全用银角，作省平七分三厘五计算。三、梧州贸易，均以银毫为本位，通用广东双毫、单毫及香港单毫，均定七二折银计算……纹银极少，几已绝迹不用。纸币通用广西银行钞票，有十元、五元、一元三种……民国以来，军

政各费，多借纸币为接济，至十年止，已约有一千数百万元。市面现金缺少，更发一毫辅币券，数亦二、三百万，银行基金几罄，初则限制兑现，继则跌价行使。”^[12]陆荣廷时代发行的纸钞和毫币，虽然随着旧桂系的倒台而成为历史的尘埃，但毕竟是推动广西货币近代化的一种尝试。一元券独占广西市面直至抗战爆发才结束。

其次，旧桂系货币政策对广西近代实业建设，对两广区域经济一体化有着重要意义。1913年，陆荣廷向北京政府提出了一份兴办广西实业呈文^[13]。这份呈文是一个包括借款50万金镑的建设计划并提出由政府发行公债，放贷等方式筹资归还。该计划规定3到4年内工矿业初见成效，十年后林业成材。旧桂系实业计划成果显著，截止1924年，旧桂系在广西修公路，办工厂，开矿藏，植八角、肉桂经济林，发展近代教育等等方面广西近代资本主义生产生活方式传播做了积极贡献，为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做了一定努力。另这一时期两广经贸交流扩大，政府疏通河道，发展交通，两区商品种类、商人、经济单位数量增多，进出口商品交易量大增，社会分工扩大。在经贸繁荣背后很难想象若无一定的金融推助力作为支撑那么繁荣无望。“以轻便的纸币代替昂贵笨重的金属币，更有利于扩大商品的贸易活动，促进商业经济的发展。陆氏纸币的发行虽逐渐出现贬值和物价上涨，但它的发行对交换的便利和发展，对两广贸易扩大与形成也是功不可没的。”^[14]

但旧桂系单纯考虑军事政治，不懂经济运行规律，不尊重民意，特别是后期滥发纸币、银毫，使本身脆弱不堪的广西在清末财政改革后所积蓄的财力消耗殆尽。政府通过强力使货币统一，最终换来的是纸币低折。由此看来，与清末相比，陆氏货币在废两改元，纸币种类，纸币体系方面确有进步，但在面值稳定方面则大有不足。金融是国民经济的命脉，充分认识到金融的重要性，强化完善金融体制，因时制宜地调整金融政策，不断推进经济制度创新，万不可盲从于行政命令，与民争利，丧失民心，从而减少发展过程中的曲折性，是历史留给我们的教谕。

参考文献：

- [1][2][6][7][8][10] 郑家度：《广西近百年货币史》，广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8,85,85—93,93,85—93,90页。
- [3][5][9][11] 郑家度：《广西金融史稿》（上），广西民族出版社1984年版，第89,178,194,163页。
- [4]广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广西地方志·广西大事记（中华民国之一）》，2004年第4期，第64页。
- [12]上海同业公会：《钱业月报》，1922年第4卷第5期。
- [13]《陆军上将衔陆军中将广西都督陆荣廷呈文总统陈明广西财源枯竭拟借广东商款专办实业并设银行规定用途开单请签核文并批》，《（北洋）政府公报》，1913年1月25日。
- [14]徐健、黄志斌、黄胜敏：《旧桂系时期两广经贸交往对广西的影响》，《学术论坛》，2009年第1期，第51页。